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29,654,12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7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70,8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4.6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13%。

● 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50,864,12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2.2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并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为90,400,000股，占其合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9.9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32%。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5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和邦集团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和邦集团	是	10,702,326	否	否	2020年3月25日	2021年3月25日	2022年3月25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5	2.29	偿还债务

和邦集团	是	10,702,326	否	否	2020年 4月7日	2021年 4月7日	2022年4月 7日	华西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8.25	2.29	偿还债 务
合计	-	21,404,652	-	-	-	-		-	16.51	4.57	-

注：上述比例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本次质押展 期前累计质 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展 期后累计质 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股)	已质押股 份中冻结 股份数量 (股)	未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股)	未质押股 份中冻结 股份数量 (股)
和邦集团	129,654,123	27.71	70,800,000	70,800,000	54.61	15.13	0	0	24,364,123	0
贺正刚	21,210,000	4.53	19,600,000	19,600,000	92.41	4.19	0	0	0	0
合计	150,864,123	32.24	90,400,000	90,400,000	59.92	19.32	0	0	24,364,123	0

二、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50%。具体情况如下：

1、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9,395,348 股，占其合并所持股份比例为 32.7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56%，对应融资余额为 300,000,000.00 元；未来一年内（不包含半年内），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0,702,326 股，占其合并所持股份比例为 7.0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29%，对应融资余额为 65,000,000.00 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主要为和邦集团经营所得。

2、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席位不会发生变动，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不会产生影响；

（3）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涉及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